5125

南京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姜家园、迈皋桥院区）

配电房值班服务

试用水印

合

同

甲方：南京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乙方：南京汇仁恒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12 月

第一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甲方（全称）：　南京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乙方（全称）：　南京汇仁恒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京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姜、迈院区）配电房值班服务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自2025年12月1日起至2026年11月30日止。在合同有效期内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中止此项合同，如未经双方同意，擅自变更或中止此项的一方要负违约责任。服务期限为一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根据考核结果可续签2次。

二、服务费用及支付

1、甲方应根据本合同规定按季度向乙方支付服务费；每季度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96400 元整，合同总价约1185600元整，（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捌万伍仟陆佰元整。

2、乙方开始提供服务后按季度向甲方正式开具服务费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的30个工作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存在服务质量、标准不符合合

试用水印

开展应急演练，加强岗位责任考核,并做好台账管理。因管理不当、违规操作发生设备损坏等安全事故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7.乙方必须规范用工制度，保证与每位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按规定缴纳各项保险费用。若发生用工或劳资纠纷，与医院无关；若被劳动监察部门查实并影响医院形象和声誉的，医院将对乙方进行处罚。

8.乙方服务人员工作失误造成乙方工作人员、甲方及第三方财产损失、人员伤害和事故的，其责任和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乙方必须积极配合医院处理各类突发事件。

10.合同终止时，与甲方办理工作交接手续。

五、合同文件构成

1.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成交通知书

（2）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3）专用合同条款

（4）磋商文件及更正文件

（5）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

（6）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试用水印

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项目概况

南京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是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和培训为一体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姜家园、迈皋桥院区共有四个配电房，配电总容量共17600KVA，配有36台高压开关柜、117台低压柜、10台变压器、18台电容及滤波柜，设计有高压母联加低压母联，负责向ICU、急诊科抢救室、门诊手术室、检验中心、手术室等重要医疗区域供电并配有柴油发电机组，为医院提供值班运维服务。

2、人员配置

项目采用人员委托值班服务的模式，按照国家和行业规定派驻人员，提供配电房的值守、操作及日常巡检服务，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项目经理1人，应常驻现场，每月在项目现场时间不得少于22天，且项目经理不得同时担任其他项目管理，项目经理的更换必须征得甲方书面认可，除项目经理外，项目现场值班人员不得少于6人，提供24小时值班服务。

现场值班人员要求：男性，55周岁以下，女性，50周岁以下，初中以上文化，吃苦耐劳，持高压电工操作证上岗。

3、服务范围与内容

（1）保障配电房安全供电，并随时注意供电质量，如遇电

试用水印

要核对，最后双方签字。交班中如遇故障，须停止交接，由交班人员处理，接班者予以协助。

（7）定期检查配电房范围内的仪器、仪表、安全用具、消防器材等，确保在有效期内；

（8）负责配电房内外的清洁卫生，保持屋内亮度适中，墙面地面无渗漏水现象，温湿度符合规范标准，无易燃易爆、杂物等堆放，门窗完好，确保防小动物装置工作正常；

（9）非配电房值班人员进入变电所，应先登记，后由值班人员陪同进入配电房，过程中不得触动运行设备，值班人员未经总务处许可，不得擅自对运行设备进行操作示范；

（10）接到供电部门相关停电通知，应立即向总务处报告，并按照总务处指令及时通知相关科室，院内停电、恢复供电应遵循总务处指令，任何人不得私自操作；

（11）无偿配合总务处完成配电房安全运行相关必要工作。

4、保险

（1）乙方应对乙方人员以及第三方全权负责(如乙方应投保第三责任险)，在乙方的责任区内由于乙方原因导致自己员工或第三方的事故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对于乙方或乙方服务人员在根据本合同提供服务过程中给第三人造成损害，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赔偿责任；如甲方因此而向第三人产生赔偿，则甲方可向乙方追偿。

（2）在服务期内，乙方所有人员履行职务过程中的事故由乙

试用水印

附件一：

供应商考核表

维保项目名称：配电房值班服务

维保单位：

考核周期：季度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	分值	评分
安全与规范操作	1. 持高压电工操作证上岗，未持证或证件超期未检每检查到 1 次扣 10 分； 2. 严格执行“两票三制”监护制度，每发现违反 1 次扣 10 分； 3. 安全用具与绝缘工具保持在有效期内，每发现超期 1 次扣 5 分； 4. 倒闸/检修操作步骤规范熟练，标识牌悬挂及时，每发现违反 1 次或未及时悬挂扣 5 分；	25	
值班纪律	1. 24 小时在岗在位、无擅离/脱岗/串岗行为，每发现违规 1 次扣 10 分； 2. 迟到、早退行为，每发现违反 1 次扣 5 分； 3. 穿着统一工作服，妆容得体，每发现违反 1 次扣 5 分； 4. 交接班“三清”（事项清、工具清、记录清），每发现违反 1 项扣 5 分；	25	
人员培训	1. 每年至少开展一次业务培训及应急演练（要求有现场签到、培训记录及照片），每发现遗漏 1 项扣 10 分； 2. 按甲方要求完成技术指导或配合相关工作，每违反 1 次扣 5 分；	20	
台账记录	1. 来访人员登记、设备运行记录、交接班记录、维保记录、定期检测报告等资料记录规范准确，保存完整；记录错漏或资料缺失每发现 1 次扣 5 分；	10	
应急处置	1. 值班人员故障发现及时、处置规范、闭环完整，每违反 1 次扣 10 分；	10	
环境管理	1. 保持配电房整洁、通道畅通，温湿度符合规范，防小动物装置工作正常，墙面地面无渗漏水现象，门窗完好，隐患未及时处理或上报的，每发现 1 次扣 5 分。	10	
总分		100	
绩效考核结果应用	□优秀 95-100 分，支付当期维保费用 100%； □良好 90-95 分，支付当期维保费用 100%，低于 95 分，每低 1 分考核 500 元；		

试用水印

医疗卫生机构服务廉洁合同

甲方（医疗卫生机构）：南京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乙方（服务公司）：南京汇仁恒安管理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服务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合同法》约定 “南京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姜、迈院区）配电房值班服务”（以下简称服务协议）。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服务协议，不得违反有关规定。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部门反映情况。

四、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使用服务协议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五、乙方指定陈祥作为代表洽谈业务。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六、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陈英

试用水印